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110kV 胶厂变电源及配电装置隐患治理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0 月 16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根据《110kV 胶厂变电源及配电装置隐患治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输变电工程》、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淄环辐表审[2018]006）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环评单位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山东齐鲁石化建设有限公司和淄博鑫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专家共 15 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基本情况、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变电站建设地点位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橡胶厂院内，建设性质为技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

现有 110kV 配电装置（呈室外敞开式布置）；在原变电站内新建 1 座二层 650m<sup>2</sup>110kV 配电室，安装 110kV 全户内配电装置，共 9 个 GIS 间隔；保留现有 2×50MVA 户外主变压器；增设热电厂 110kV II 配电设施至胶厂变 110kV 送电线路 1 回，线路路径约 7.8km，其中电缆线路长度 1.3km、架空线路长度 6.5 km。公用工程以及其他辅助设施依托原有项目。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3 月齐鲁分公司委托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110kV 胶厂变电源及配电装置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8 年 3 月 18 日取得淄博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110kV 胶厂变电源及配电装置隐患治理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淄环辐表审[2018]006）。工程于 2018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6 月竣工并进行调试运行。自调试运行以来，运行正常，建设及调试运行期间没有出现环境污染事故及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23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0.1%。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110kV 胶厂变电源及配电装置隐患治理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内

容一致。验收范围为 110kV 胶厂变电源及配电装置隐患治理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保工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现状与环评报告表内容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生态环境调查**

该工程站址在原站址进行，站址及输电线路周围无珍稀植物和国家、地方保护动物。施工时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时对局部区域植被有短暂影响。该工程占地面积较小，线路架设主要为空间线性方式，工程对区域内植被不会造成明显不利影响。工程施工期间在土方开挖、堆放、回填时使土层裸露，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了恢复，现场调查结果表明，变电站四周进行了清理和平整，线路塔基下方基本无弃土，植被恢复效果良好。

## **四、污染防治和处理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为技改项目，无生产废水和新增生活污水产生。

### **（二）电磁辐射**

项目辐射主要为变电站、输电线路产生的电磁辐射，采取的防治措施为：线路两端采用电缆铺设，中间架空线路、配电站采用全户内布置等。

###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由变电设备运行产生，采取的降噪措施为：选用低噪声的设备、配电设备户内布置、距离衰减等。

####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为技改项目，无新增固废产生。

####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建立健全了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企业内部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和操作人员的培训，并定期组织环境事故应急演练。预案已在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备案。

该项目设置了 1 座  $20\text{m}^3$  事故油池。

###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2019 年 7 月 19 日、9 月 3 日，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

##### **1. 废水**

项目为技改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无新增生活污水。

##### **2. 电磁辐射**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变电站厂界及衰减断面的工频电场强度范围为  $(3.347 \sim 3.666) \text{ V/m}$ ，工频磁感应强度范围为  $(0.162 \sim 0.253) \mu\text{T}$ ；输电线路衰减断面的工频电场强度范围为  $(9.883 \sim 1749) \text{ V/m}$ ，工频磁感应强度范围为  $(0.101 \sim 1.863) \mu\text{T}$ ；齐华托盘厂工频电场强度  $15.59 \text{ 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219 \mu\text{T}$ 。满足《500kV 超高压送变电工程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HJ/T24-1998）中推荐的工频电场评价标准和磁感应强度评价标准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

### 3.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变电站厂界噪声昼间和夜间监测最大值分别为 57.5dB(A) 和 45.5dB(A)，齐华托盘厂噪声昼间和夜间监测值分别为 57.1dB(A) 和 47.3dB(A)，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二类标准要求。

### 3. 固体废物

项目为技改项目，无新增固体废物产生。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调查和监测结果，变电站占地原为齐鲁石化橡胶厂原变电站站址，占地面积较小，生态环境简单。项目建成后，变电站内进行了清理与平整，输电线路塔基周围临时用地均已进行了清理与平整，并按照原有土地类型进行了恢复，产生的土石方均进行了回填处理，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监测报告结果表明，变电站、输电线路、齐华托盘厂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感应强度满足标准要求，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无生产废水和新增生活污水产生，对地表水基本无影响；项目变电设备等产生的噪声对环境基本无影响；项目属于输变电技改工程，无新增固体废物产生，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基本无影响；项目无废气产生，对周围的环境空气无影响。

##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境保护措施，

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电磁辐射、噪声等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要求，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巡检，保障设备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2. 进一步加强职工环保培训，提高职工环保意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分公司

2019年10月16日

张坤运

魏修林